



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示期满记录单

期满时间	张贴地点		张贴公告(示)名称、文号	
4.29	临淄区金山镇边家村		临淄洞公告[2025]1号	
张贴人 (本人签字捺印)	姓名	身份证号	单位	联系方式
	边家洲	370305196609201830	保障办中心	13853310008
	边兴同	370305197509080052	金山政府	15753783585
见证人 (本人签字捺印)	边正奎	370305198511040758	边家村	1864358728
	王清雷	370305196402261254	边家村	13853386986
	边家平	370305195704141237	边家村	13011640426
该公告(示)于2025年4月23日至2025年4月29日在金山镇边家村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张贴。				
注意事项: 1.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、乡镇人民政府(街道办事处)应当由2名以上工作人员在拟征收土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所在地的村(镇)务公开栏等地点张贴发布并留存张贴期间的照片等影像资料; 2. 张贴现场应当有3名以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在场, 并签字捺印予以确认。				

